隆扬电子(昆山)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公示情况说明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降扬电子(昆山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5月6日召开第二 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 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拟激励预留授予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,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 况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,相关公示情况如下:

- 1、公示内容: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、职务:
- 2、 公示时间: 2024年5月8日至2024年5月17日, 公示期间共计10天:
- 3、公示途径:公司内部宣传栏:
- 4、反馈方式:公示期内,公司员工可通过电话、邮件及现场沟通等方式向监事会 进行反馈;
- 5、公示结果:公示期满,除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外,公司监事 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, 无其他反馈记录。 特此公告。

隆扬电子(昆山)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20日